

首席评论

谁都不想生活在“楚门的世界”

□杨朝清

“他用4台手机对着我拍,我不同意,他就说我落伍!”近日,周女士通过武汉城市留言板反映,自己到家附近的理发店剪发时,发现理发师竟在同时用4部手机直播剪发过程。她要求理发师停止直播,对方没有立即移开镜头,还称她“落伍”,“又不是明星,普通老百姓怕啥?”(9月1日《武汉晚报》)

在一个注重利益变现的时代里,“流量经济学”让直播随处可见,“整个世界已经被拍摄”成为某种意义的现实。“剪发被4部手机直播”本质上就是缺乏分寸与边界,理发师不仅利用顾客来牟利,还忽略和漠视消费者的权利与尊严,这样的失范行为,显然需要纠偏。

“再卑微的骨头里,也有江河”,哪怕有些人对直播已经习以为常,另外一些人依然有不被直播的权利。对于大多数消费者而言,剪发的过程也是一个放松、休憩的契机,可以释放和展现“真我”;然而,一旦被直播,人们不得不进行印象管理,在观众面前呈现一个经过装扮和修饰的“镜中我”,这在无形之中给顾客增加了精神压力和心理负担。更何况,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动成为直播的主角,无疑会让不认同、不愿意剪发时被直播的消费者产生情绪问题。

哪怕在理发师直播间露过脸的顾客非常多,哪怕大多数顾客都不会提出反对意见,理发师也不能

将直播顾客剪发当成理所当然。没有事先征求顾客的意见,没有尊重顾客的异质性,先入为主地自弹自唱、孤芳自赏,“我的地盘听我的”不可避免会引发顾客的批评质疑。面对被拍摄的不满与愤怒,理发师的轻描淡写、避重就轻,显然经不起推敲。

在电影《楚门的世界》中,楚门生命中的一举一动、每分每秒都暴露在隐藏在各处的摄影镜头面前。谁都不想生活在“楚门的世界”,公共空间的隐私权和肖像权保护,已经越来越“等不及”“伤不起”。哪怕直播已经常态化,哪怕不是明星而是普通老百姓,不被直播的权利应该得到守卫。

直播不仅是一种技术行为,也关乎到镜头前人们的权利与尊严。虽然技术没有立场,但技术运用却需要伦理与禁忌,不能百无禁忌、恣意放纵。理发店通过直播来做推广没有原罪,却必须建立在尊重顾客意愿的基础上;揣着明白装糊涂也好,以己度人也罢,都难以掩盖“剪发被4部手机直播”侵权的底色。

面对商家的“想直播就直播”,消费者要敢于说“不”。哪怕是“剪发被4部手机直播”成为一种心照不宣、趋之若鹜的“潜规则”,也并不意味着“存在即合理”“别人这样我也要这样”。那些真正将消费者权利和尊严放在心上的商家,那些懂得推己及人的商家,不会自说自话地将顾客当成源源不断的“演员”。直播要有规则与边界,摄像头不能“想拍就拍”,说到底只是一种常识回归。

画里话外

劳动入课 育人良策

今年秋季开学,“劳动课”可谓最热门的话题之一。新学期开始,劳动课已经写入了不少学校的新课表,一些中小学还在“开学第一课”安排了种菜、收割、做饭……(9月1日 中国新闻网)

十年树木,百年育人。学校开启劳动课,有利于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同时教育孩子,流自己的汗,吃自己的饭,自己的事自己干。今天付出劳动,明天必有收获。开学第一课,让孩子身体和心智通过劳动不断成熟,最终成为祖国放心的建设者。

有道是:德智体美劳,样样不能少。开学第一课,动手也动脑。另有诗为证:劳动课程进课堂,孩子成长不迷航。动手动脑益心智,茁壮成长做栋梁。
文/樊耀文 诗/短笛 樊耀文 题/鹿台



图/王铎

百姓看法

让“实名制”终结处方药网售乱象

□戴先任

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消息,近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8号),自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办法》规定:处方药网售实行实名制。(9月1日中新网)

网上药店违法销售处方药的现象很普遍,一些外卖平台也违法销售处方药,甚至想买多少就能买多少。如此前就有媒体暗访发现,一些网上药店不仅存在销售精神药品等网络禁售处方药品的违法行为,还存在违规开展互联网首诊、电子处方不真实不规范、促销处方药等诸多网售乱象。一些网上药店处方药开药不仅不限量,甚至还搞促销,诸如对方药搞“秒杀”“多盒低价”“店铺满减”等促销。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规定,处方药必须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处方才可调配、购买和使用。现在市场监管总局发布《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明确处方药网售实行实名制,并按规定进行处方审核调配等,这有助于遏制网售处方药乱象。

处方药是特殊管制的药品,在使用过程中需要

专业医生的诊断和药师的指导,如果患者自行买药、吃药,不仅可能救不了命,反倒可能“害命”。处方药不能成了“想买多少就能买多少”的“商品”,失控的网上药店亟待用规则进行约束。对此,不仅要实行处方药网售实名制,还要严格规范网上药店,重拳整治网络售药乱象。监管不能滞后与缺位,而要能及时跟上。

互联网诊疗是新业态,只要引导得当、规范有方,对缓解看病难、看病贵难题能够起到积极作用,能够为老百姓求医问药提供更多便利。但不能任由互联网诊疗野蛮生长,要对失控的网上药店踩刹车,要防范网络售药的“副作用”,让处方药的“药效”能够“正用”。要促进互联网诊疗健康有序发展,保障用药安全。

当然,广大患者也要增强防范意识与健康素养,购买处方药要先找医师开处方,避免用药不当。严把处方关,需要网上药店、医师、药师守土有责,也需要监管者尽职尽责。此次《办法》的出台就是对网售处方药乱象开出的“治疗方子”,需要各地相关部门能够严格落实,让“良方”发挥出实效,让处方药不再成为网上药店的“促销商品”。

世相评谭

花式就业歧视 亟须立法规制

□张玉胜

近日,网传深圳某教育公司招聘员工时,要求手机倒数第五位数字不能为“5”引网友热议,该新闻还登上了百度搜索。8月30日,该公司员工回应称此要求是公司老板的要求,并称入职后可以换手机号,如果不同意此要求就不会录用。(9月1日《每日经济新闻》)

就业歧视一直是备受舆论诟病的职场顽疾。除了人们常见的性别、学历及地域歧视外,更有借五花八门的奇葩招聘规定将求职者拒之门外的荒唐怪事。深圳某教育公司祭出招聘手机号码倒数第五位数字为“5”的规定,就是典型案例。对此,网友们直呼“看不懂”:手机号码就是一串干巴数字,与求职者的德行、能力、水平毫无关联,为何也被“躺着中枪”?

经过这么多年的普法教育,企业及社会各界对就业歧视容易犯“众怒”应该都心知肚明。一些企业之所以明知不可为而故意为之,无不是有自己的“小九九”考量。比如,为最大限度地减少用工成本,对女性员工的婚育情况横加干涉,甚至明目张胆地强迫怀孕女工自行离职;有的企业招聘特别青睐高学历、名校生,故意提高门槛,并非是出于岗位技能需求,而是纯粹为装点门面、抬高身价。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面对本案企业祭出“招聘手机号码倒数第五位数字为‘5’者”,网友们百思不得其解。该公司员工也只是回应称“这是公司老板的要求”,并推测可能是缘于“信风水”或者“迷信”。所幸的是,该公司歧视手机号码并不像歧视女性那样无法“变通”,其承诺被聘者入职后将手机号码更改一下就行。但这并没有消释网友对手机号码“躺着中枪”的质疑与诟病。

在笔者看来,“奇葩聘规”是把双刃剑,既意味着某种逆反常识或挑战共识的荒唐怪异,但又极易创造出“不同凡响”的吸睛效应和营销功能。把手机号码与招聘员工胡拉硬扯,虽颇显“无厘头”,但却能达成“先声夺人”的宣传效果,并由此制造出“老板任性”的宣示效应,以凸显企业主“不按常理出牌”的怪异与权威。这或许暗藏有对招聘“绵羊式”员工的试探性伎俩。

说到“信风水”与搞“迷信”,这确实是一些缺乏现代管理观念企业的难舍情结。也许是基于“天机不可泄露”的缘故,这家公司老板对歧视手机号码并没有做出进一步回应,这就引发网友想象式猜度:“5+5”是白虎犯主,手机号码第五位是5的人,易冲撞上司,和领导不合,致上司会多灾多病。这显然纯属无稽之谈。身为一家“教育”公司,假若真如此迷信,又岂能“以己昏昏,使人昭昭”,那将是莫大讽刺!

手机号码“躺枪”不是冷笑话,而是严重的就业歧视问题。反就业歧视不是反对企业设置条件,而是反对企业以与工作岗位要求并不相关的因素来不合理对待应聘者。手机号码属劳动者个人选择,与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无关。公司强迫劳动者更换手机号码、区别对待劳动者的行为,既侵犯了劳动者个人自由,也侵犯了劳动者的平等就业权,应当承担侵权责任。遏制奇葩聘规背后的花式就业歧视,亟须以列举方式完善立法设计,用具有针对性的反就业歧视法来全面规制用工招聘行为。

语出今人

当前,社会节奏快,年轻人又经常加班,确实没多少精力带娃,过于沉重的托育负担,对很多家庭都是一座难以逾越的大山,也导致部分年轻人产生畏惧心,不敢结婚、生娃。如果有公益性托育服务支撑,那么就能缓解年轻人的精神内耗,切实帮助他们减轻养育负担,使得年轻人对生活更有信心,可以放心生娃,轻装上阵,放手在职场上奋斗拼搏,更有利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从“十四五”规划目标看,托育机构的发展前景可观,但是如果仍然以民办营利性为主的话,那么托育服务门槛还是很高,入托难、入托贵的问题仍将成为“拦路虎”。因此,基于我国鼓励生育、减轻养育负担的政策着想,需要尽快提高公益性托育占比,可以采取政府兴建、购买服务等方式,大幅度增加公益性托育服务。

——江德斌